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子公司股权调整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所属子公司股权调整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中物流”）拟将新疆一龙歌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新疆御景中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划转至四川广汇蜀信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蜀信”），并将四川蜀信100%股权划转至广汇物流。划转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四川蜀信100%股权，四川蜀信持有全部房地产项目公司股权，对公司所有房地产项目进行统一管理（公告编号：2019-037、2019-044）。

公司本次股权调整涉及到亚中物流增加注册资本和同等金额减少注册资本，股权调整实施完毕后，亚中物流注册资本维持不变，仍为60,634.00万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股权调整将涉及亚中物流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公告如下：亚中物流债权人自接到亚中物流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亚中物流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

务（义务）将由亚中物流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债权，债权申报所需材料：亚中物流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亚中物流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信银行大厦 45 楼财务部

2、申报时间：2019 年 7 月 23 日至 2019 年 9 月 7 日各工作日的 10:00-14:00；16:00-19:00

3、联系人：梁艳

4、联系电话：0991-2301829

5、传真号码：0991-6603888

6、邮政编码：830000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7 月 23 日